

证券代码：872690

证券简称：华美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华美易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华美易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二、回购对象

（1）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为准）；

（2）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未出席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

（3）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出席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提出有效反对或弃权票的股东；

(4) 在申请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递交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5)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6) 不存在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或因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7) 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8) 自公司披露《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至完成股票终止挂牌期间，所持股票不存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三、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对提出股份回购需求的异议股东的股份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可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但是，为防止摘牌期间恶意操纵公司股价，自本保护措施公告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成本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需要另行协商。前述“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的公司股票”，指该成交价格超过本保护措施公告之日前 20 个转让日的交易均价。

四、回购有效期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并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起 1 个月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异议股东应当将经股东本人签名（非自然人股东应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到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且同时向下述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以电子邮件进入公司指定接收系统的时间为准）。

回购书面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身份证明文件、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

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

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五、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特别提示与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事宜。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温雯

电话：0754-88103129

邮箱：iriswenw@163.com

联系地址：汕头市潮汕路 69 号

广东华美易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